# 故乡的山散文(优质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起云涌 更新时间：2024-06-16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故乡的山散文篇一故乡这一朴素...*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故乡的山散文篇一**

故乡这一朴素的词蕴藏着许许多多的故事，每当我回到故乡，心中的喜悦与期待萦绕心头，喜悦着能够重温故土的温情，期待着回望故乡尘封已久的故事。

老屋的院子前栽种了一排龙眼树，七月中旬与八月份正是龙眼树结果的时期。一年之中，你最喜欢的便是这段时间了，你吃力的抱着一个竹筐，爷爷拿着一把大剪刀站在一个木头做的架椅上，用手中的大剪刀剪下一根根满载着粒粒饱满的果实的枝条丢进竹筐里，而奶奶则是双手扶着那个看起来十分稳固的木头架椅，护着正在架椅上挥舞着那把大剪刀的忙碌身影。那时的你天真的只想着爷爷能够将龙眼树上那颗最高最大的龙眼摘下来，来满足你贪吃的嘴，却不曾明白爷爷奶奶白头到老的爱情。

人类的爱情说起来其实很简单，但也很复杂，一个人选择自己终身的伴侣是十分慎重的，也许你会因某个深夜里的一个错误的决定而痛失某个人，也许你会为了自己对对方许下的承诺而用尽自己的一生。这和院子里的那一排龙眼树是一样的，龙眼树的爱情是沉默无声的，很多时候它就静静的矗立在那儿谁也不去打搅它，偶尔有风吹过，从树的枝条上吹下几颗早已干瘪的龙眼，这些干瘪的龙眼并不会就此抛弃这一排龙眼树离去，而是潜入泥土里，就这样默默的，无声的用自己的力量爱着这棵给予自己安全感的树，默默的与它“白头偕老。”

在抵达中表达，在表达中抵达。

龙眼树旁有一口深井，你也记不清它是在什么时候住进了这个院子里，听爷爷说那口井在他很小的时候就存在了，井口的表面爬上了些许青苔，没人打水的时候，它的上头就会压着一块重重的石板，水桶则是有一根长绳系着，悬挂在井内。

清楚的记得，你最喜欢夏天天气炎热的时候，清楚的记得，你喜欢爷爷在井边打水的样子，你喜欢听着水桶一声声拍击水面的声音，“砰砰砰”你不敢靠的太近，爷爷更是不允许你靠的太近，于是你好奇的听着从井底传出井口的清脆的“砰砰”声，一声接着一声在井内沉闷的回荡着，随着爷爷的动作不断加快，井内的水面不断碎起水花。

院子最中心的老屋历经着风吹雨打，远远望去它静静的伫立在那边像一位盼游子归家的母亲，它在故乡炊烟袅袅之中遗世独立的样子更像民国时期的那位令徐志摩与金岳霖深深爱慕的才女一般，老屋就那样静静的，静静的伫立在那里，它伫立在那里连着一整个院子仿佛自成一片天地，准确的来说，那是独属于你童年记忆中自己的一片小天地。走近老屋，你会诧异的发现它的形象又与远望着的有着明显不同，它活像是一位满面布满沧桑皱纹的年事已高的老者，老屋是由一块块石块搭建而成的，每一块石块之间仿佛都能看到明显的裂缝，给人一种麦田里的狗尾巴草一般迎风倒的错觉。

故乡是距离石牌洋最近的一座小乡村，近年来随着旅游业的迅猛发展，这座小小的乡村有许许多多上了年纪的老屋被迫退出时代的舞台，它们被翻修被粉饰，变得谁也不认识它们了，随后它们被贯以一个新的名字“民宿”。

你窃喜自己的老屋没有跟风，确切的说，你窃喜自己的老屋不爱美，它在一栋栋新房子的中间好似云雾缭绕的隐逸者就这般站在那，好像它本就应该是这样，聆听晨钟暮鼓的清音，感受丝丝缕缕来自远方的禅意，它可真是一点儿都没有变。

故乡有着乡土中国浓浓的乡土气息，它也是乡土中国对于乡土二字最好的体现。当你走在故乡泥泞的阡陌小道，无论遇到谁，他都是你的本家，也许你应该称他一声伯伯，又也许你应该亲切的喊他一声二叔。小的时候，奶奶总爱带着你去这家走一走，去那家坐一坐，有的时候亲戚们给你一小形状不规则的冰糖，你含在嘴中，一甜就是一下午。

夕阳的气息将风染成紫红色，故乡还有着许多尘封的故事，或是远至亘古，又或是当你踏上故乡熟悉的土地，故事就发生在身边。前不久在网络上看到这样一句话：三斤桃花酿酒，入口不及你温柔。故乡的景，故乡的物，故乡的人就是这样，在弥漫着夕阳朦胧之感的故乡就如一壶桃花酿，慢慢的，使人醉倒在这片土地上，流连于这片温柔乡。

如今生活的节奏越来越快，你有多久没回故乡看看了，每一棵树，每一朵云，每一滴露珠都有自己的故乡，回去看看吧，记住，故乡在哪里，你的根就在哪里。

**故乡的山散文篇二**

我不知道自己是否来自山西洪洞那棵古老的大槐树下，但是，记忆中却总是难以忘怀一段对槐树的怀念。

记得那时，还是懵懂少年。

求学归家的夜晚，一次随意的徜徉，本该被记忆的浪花研磨殆尽的一个普普通通夜晚，却把印记深深的留在我的心中......

那一晚，月华如练。

我走在熟悉的巷陌，记忆中萧瑟的街道，犹如浅浅的河流一般，泛着细细的白沙。

空旷的天空在寂静的乡村的夜里，给了我充分茫然的空间。

流动的时光带着随意的脚步，昨天、今天、明天都很模糊。

我几乎倦怠了，不知不觉转过一个街角。

忽然之间，一股强大的，沁人心脾的奇妙的香气铺天盖地得向我袭来，天地之间好像都被它充盈了，一下子将我包围。

惊诧的我不由自主的被它牵引，一步一趋得好像被施了魔法。

再走出几步，我看到了，月光下几株高大的槐树，全身挂满玉串一般的槐花，浓烈而慷慨的香气从一束束槐树花里倾泻而出......

那一晚，槐树花将我深深震撼和陶醉了。

原来，毫不起眼，甚至让人有点漠视的槐树，有着如此博大、宽厚而美好的胸怀。

长大之后，遇到赏花品香之人多矣，每每看到将鼻子凑向花蕊的镜头，便经常让我回忆那一晚，槐树花难忘的香气仿佛就又铺天盖地而来了。

那是令人激动的香。

不是因为它的奇或异，而是因为它的大气，它的率真，甚至激昂。

那是一种任你处在一个开放辽阔的空域里，都能将你从头到脚包裹起来的香，将你陶醉，充满慷慨博爱，使你无处可逃。

借用名家一个句式--枝杈纵横而质朴的槐树，就像山川大地上朴实的乡民们，平凡中深藏着高洁的精神。

不是吗?

**故乡的山散文篇三**

“我这里有老家的酸菜和老腊肉，有时间来撮一顿啊”。离开家乡，最爱听的还是这句话。

儿时的家里很穷，除了宰年猪的时候可以吃上一点鲜猪肉，平时都是吃挂在厨房墙壁木桩上的老腊肉，而且也不是顿顿都有，家里煮腊肉一般是有客人来或者是邻居帮忙干农活的时候，煮腊肉的日子对我们这些小馋猫来说，就是过年！酸菜却是我们饭桌上天天都有的，儿时的老家一天只吃两顿饭，早上早早起床后，除了在家里煮饭的人外，其他的人都到外面干活。

春天的早晨，天刚麻麻亮，我们几姊姊就在家里大人的吆喝声和威胁声中，老不情愿地睁开惺忪的双眼，慢吞吞地背上背篼到山坡上去割垫圈草或者割猪草。冬天的早晨就更惨，搓着快冻僵的小手，在黄土地里捡玉米杆(煮饭引火用)。说是“捡”，其实没有那么简单，家乡缺水，秋天割了玉米以后，父辈们就用耕牛犁地，黄土地便成了满满的土疙瘩，这土疙瘩，大大的，硬硬的，用锄头或者“土巴锤”去敲碎，没有水份的土巴疙瘩，振的我们的小手全部裂开了口，我们就这样一点一点地把坚硬的土疙瘩敲碎，然后把里面的玉米杆装进高过自己的大背篼。为了得到家里大人们的表扬，我们都拼命地敲土疙瘩，拼命地把背篼里的玉米杆装的多多的，有时还在满满的背篼上面堆个大大的尖。等到红红的太阳照到了地里，家里煮饭的人就会站在房屋顶上，扯开喉咙叫着家里人回家吃饭。我们也在家人的吆喝下，背着大大的一背篼玉米杆，在邻居大人的夸奖声里，满心欢喜地回家吃饭了。

家里的早饭不是白米饭，因为家里根本没有大米，有时甚至连小麦面都吃不上，在我童年的记忆里，家里的早饭基本上是烘洋芋玉米面馍馍，菜是大大的一碗酸菜或者腌菜，没有新鲜的蔬菜，偶尔饭桌上会有一小碗豆豉炒腊肉，这一小碗就成了我们这些小馋猫攻击的目标。。。。。

家乡酸菜的做法很特别，和市场上卖的不一样。首先酸菜的材料必须是圆根樱，圆根是一种根茎蔬菜，说是蔬菜也不全面，应该说是根茎植物吧，因为它的茎叶用来煮酸菜，根是圆圆的萝卜，可以生吃，也可以和腊肉一起炖着吃，被霜打过的圆根萝卜甜甜的，清爽可口。宰年猪的时候，家家户户都会用年猪骨头炖满满的一大锅圆根萝卜汤。甜甜的汤让我们在还没有正式吃饭时，就已经喝了一碗又一碗。

十一月份打过霜以后，就是收圆根的时候了，周末早早的就和家里的大人们到圆根地里，收圆根不用工具，我们小孩子们使足了劲，双手抓住圆根樱一拔，就连萝卜一起被拔出来了。我们把拔出来的圆根堆在一起，大人们就拿刀把萝卜和茎叶分开，萝卜捡大个的放在背篼里，背到早挖好的地窖里和胡萝卜一起埋起来，平时煮腊肉和过年的时候用。大人们把没有萝卜的圆根樱像编麻花辫一样编起来，编的`大概有三四米长，然后把编好的圆根樱搭在房架上风干。以备开春没有菜时煮。余下的圆根樱大人们就洗得干干净净的，烧一大锅不沾油的水，烧开了就把圆根樱放在里面打个滚，这时的火候最关键，时间长了，圆根樱就会腻，时间短了，圆根樱就太硬，嚼在嘴里费劲。酸菜的酸母子也是关键之中的关键，有老酸水时，圆根樱煮好捞在早准备好的大木桶里压紧，然后把老酸水加热后，趁热倒在桶里，拿一个大大的圆石头压好，在用油布把桶口封严实盖上桶盖。经过一天一夜的发酵，第二天早上把油布取开，酸酸的味道扑面而来，抓一根尝尝，半边腮帮子都软掉了。美味的新鲜酸菜就这样诞生了（如果没有老酸水，就可以在煮圆根樱时煮几个嫩白瓜或者苹果，也一样可以达到效果）。

酸菜的吃饭有很多种，可以炒，可以煮，还可以凉拌。儿时记忆最深的是酸菜土豆面块，那时候家里没有多余的粮食，晚饭基本上就是酸菜洋芋丝面块。说是面块，其实到了我们的碗里，面块的影子都见不到了，全是洋芋丝和酸菜。家里有年老的祖祖和爷爷，妈妈在面块刚刚起锅时，就把面块挑起来给祖祖和爷爷吃了，我们吃的就是剩下的酸菜和洋芋丝。所以儿时的我，特别讨厌吃酸菜。

不知不觉时，我已经过了讨厌吃酸菜的年龄了，在离开家乡来到这美丽的大草原上，这里没有了家乡的酸菜，没有了那种绿油油的圆根樱，没有了甜甜的圆根萝卜，一切的一切都是那样的陌生。

偶然一个日子，我看见一家小饭馆的门上写着卖有家乡的酸菜面块，心里那个激动，仿佛看见了家乡那成片的圆根樱。快步走入，点了一碗老家的酸菜面块，心里忐忑不安地猜测着酸菜的模样，回味着自己曾经讨厌的酸味。面块好了，在酸酸的味道中，我看见碗面上躺着的竟然是正宗的老家腊肉炒的正宗的老家酸菜！迫不及待地尝了一口，儿时的记忆全部浓缩在里面了，只是没有了讨厌，而是满心的感激：感激这种酸酸的故乡味道，感激儿时的浓浓记忆，感激游子漂泊的心有了栖息的地方，感激自己还能品尝活着的滋味。

故乡的腊肉又是一道美丽的风景线。腊月间里，家家户户就开始准备宰年猪了。家乡的年猪都是肥肥的，壮壮的。家里有学生的，都会把日子选择在周末，这样学生就可以一饱口福了。儿时宰年猪的日子我们比过年还期盼，早早起床躲在屋顶上，看父辈们把猪赶出圏，几个人一起，逮的逮猪尾巴，逮的逮猪耳朵，宰猪匠手里拿着一圈皮绳，套住年猪的双腿一拖，年猪就倒在地上不能动弹了，父辈们把年猪放在杀凳上，宰猪匠从背后单腿跪压在年猪身上，左手把猪头使劲向后托，右手拿着宰猪刀，对准年猪的脖子,用力刺进去，旁边的人赶紧拿铁桶接住喷出的猪血，猪血是个好东西，可以用来做酸菜血旺，也可以蒸血糕馒头。血糕馒头的做法很复杂，要有经验的老年人才会蒸。

宰年猪家家户户都要请客，父辈们把猪肉分好，用盐和花椒腌一会，然后一双一双地挂在厨房里面的吊杆上，因为只有用厨房里面煮饭的炊烟慢慢熏出来的腊肉才香。而且老家的年猪是不喂饲料，只喂玉米面和土豆，肉质细嫩，肥而不腻，深得人们的喜爱。

离开老家的日子，每当身心疲惫时，总是怀念家乡的酸菜和老腊肉。工作之余，几个老乡邀约一起，到有酸菜和腊肉的饭馆里，来一盘豆豉炒腊肉，一盘青椒炒酸菜，那个味道啊，让人忘记了所有的烦恼。“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我们这些游子啊，不管走得多远，心都在故乡那片美丽的土地上。

浓浓的故乡情哦，多少游子为你魂牵梦绕！

浓浓的故乡情哦，你让多少文人志士诉说衷肠！

**故乡的山散文篇四**

小时候，一直期待能在春天里静待柔光，将自己氤氲在花海之中。等到大些了，却宁愿一个人茫然着，也不愿掏出童年的幻想憧憬着。

彩色的条纹在电视里不安地蠕动着，飘落的灰尘模糊了视线。打开窗户，感到阳光被我的指尖梳篦，也被时间所渗透，却给我带来不经意的刺痛。嘀嗒，嘀嗒……我望了望桌上，曾经的笑声并未因为夏天的到来而愈发美丽，相反却早早凋谢。空荡荡的房间幽闭得可怕，仿佛将我浸没于这一片深邃之中。

以前一直担心，如若在不完整的家庭里生活，不知道以前母亲那令人厌恶的唠叨，将会不会成为我渴求的希望。而当一切成为现实时，取而代之的是对父母不负责任的无法原谅，有时我几乎没有瞬间想起离婚对我近乎残忍的痛觉。

一阵风袭来，吹走了期盼，留下了一片沉默。“我是一只黑天鹅，注定不会幸福。”踏着绝望的尘土，一步步走向让他们后悔的道路。湖面平静依旧，肃穆地迎接我的到来。为何到现在我才那么坚定不移，为何之前没有足够的勇气阻止他们的错误。也就这个时候，夕阳的余光从眼旁逃过，让我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

“哥哥，你怎么来了？”“哦，你在这，所以我来了。”后来，我就陪她在湖畔旁坐着，就这么和她傻傻地望着湖面。

那是我表妹，我依稀记得那个天真可爱的女孩奔跑在田野里不时地喊着：“我是最快的。”但小小的年纪却被命运塑造成另一个林黛玉。之前望着她哀怨而又深刻的眼神，我有点不知所措，只是轻轻地安抚着。有时候，她只是趴在窗口，凝视着天空，又或者抱着玩具熊躺在床上一天，敲门也不回一声。记得我想让她说出心里事，可她只是笑笑，装模作样地开心起来，不过好笑的是，她的表演能力是那么地拙劣。

“我不想呆在这个地方，在这里好累，天天要迎合别人的脸面，连爸爸妈妈看起来都是那么地讨人厌。”真是一鸣惊人啊，妹妹的话也让我吓了一跳。她要我为她出主意，我哪有什么主意，这个城市给我留下的不一样是痛苦和绝望吗。

“该是回去的时候了，该是回去的时候了……。”一个声音突然不停地回荡在耳边。“一步、两步……”“加油，爷爷等着你，你很快就能长大了。”“一步、两步……。”“没有用的，就算你超过了我，你那独有的乡音在这座城里得到的只有不屑与无视。”“一步、两步……”

“为什么我这么努力你们还要让我痛苦！”一步、两步……灿烂的云霞渐渐充斥着整片天空，在地平线上留下了一点、两点。

整理好行李，带着另一种希望，终于出发了。“妹妹，你想和哥哥一起到哥哥故乡去吗？”“嗯。”火车的尾巴连着一头，火车的前方注视着另一头，或许这是我刚刚踏上“旅程”的心情吧。

“来，你睡上铺，我睡下铺。哟，这行李还真放不上去。”“我来帮你吧。”“好嘞，谢谢啊。”乍一看，是个很时髦的女生。“没事，我就睡你对面，这是你的妹妹吧，好可爱。”

凌晨一点钟，火车还在忽上忽下地颠簸，本来稍稍静下来的心又重新忐忑起来。睡不着了，看了看周围的人，他们也没睡，估计都是在等待那个心灵栖息地的到来吧。说实话，我想找回一种感觉，在故乡才有的感觉，而且固执地认为，它能让我重新燃起对生活的希望。望了望窗外，只有轰隆隆的铁轨声充斥在星星点点的路灯中。

“你要去哪里？”

“我要去上海发展，因为能在那里定居是我的梦想。”

“那你还回故乡吗？”

“不了，那里留给我的都是不幸。”

……。

“你认为你是个怎么样的人？”

“不知道。”

似平似淡的语气让这次交流渐渐落下了帷幕。其实怎么会不知道呢，只是我不想再次触痛自己罢了。

灯光微弱，我模糊地张开双眼，差不多要到站了，耳边还放着她临走时给的纸条：静待百花烂漫。我不懂她是什么意思，但很清楚她和我可能是一个世界的人。仰面朝天，我开始思索，紧接着是一连串的后悔。后悔当初离开爷爷奶奶，与父母来到这个陌生而又凄凉的城市，后悔自己始终没有勇气阻止父母离婚，连带着被城市里的浮躁之气慢慢浸透。

这一年，我十七八岁，在人生的道路上，因为羡慕阳光的明媚，追赶了整整十七八年，蓦然回首，才发现自己失去的远比得到的多得多。或许是我总爱把事情悲观化，却总没有行动阻止它。

火车又开始摇晃起来，整节车厢只剩下我和妹妹了。就这样，拖着偌大的行李箱，一人一碗泡面，和妹妹在候车厅等待天亮些再出发。当饿的扁扁的肚子在疯狂吸吮来自外界的温暖时，却看见一个人向这边跑来，清晰些了，一张笑脸上充斥着明媚。“你怎么来了？”一切是那么突然，惊了我一脸朦胧。

“你知道世界最美丽的地方在哪里？”

“美在每个人心中都有不同的定义，美存在于巍峨的山峰中，存在于绚丽的云彩中，也存在于……”

“索性就说存在于人的心中，不就好了。那你说，我觉得是哪里呢？”

“额，你便是你心中最美的地方……”

三个人坐在回家的大巴上，在一阵家常聊天后，便又恢复了沉闷。最后还是妹妹说了句：“哥哥，喜欢诗文姐吗？”带着一点挑逗，但足以活跃气氛了。诗文却是认真般地等待我的答复。我没有直接回答，用稍微轻松的语气对妹妹说道：“诗文姐姐曾经的嫣然一笑，胜过春暖花开，你懂了吗？”妹妹当然是一脸茫然，而诗文的眼神却黯淡了下来，想要说什么却说不出口，最后还是吃力地咬出了几个字：“子轩哥，我有对象了。”“什么！”“家里人介绍的，那个男的很老实肯吃苦，大家都喜欢他，父母说过两年等我俩再大点就结婚。”“额，那我做哥的得恭喜恭喜了，到时一定给个大红包。”时间在空气中渐渐凝固起来，时钟的声音却开始在脑海回荡。一秒，两秒………我想转过头去，因为周围的空气逐渐沸腾起来，升华成热气在我眼中缭绕。

“为什么这里和想象中有点不一样？”妹妹嘟起了嘴。我这才恍觉，一切似乎与记忆中的景象有所改变，不，确切的说是彻底改变了。“这几年，城乡一体化进度很快，不久，我们也不会被说成是山沟里出来了，也不会有更多人远走他乡了。”诗文津津说道，却没有一点表情。

是啊，以往的夏天，我会和诗文还有几个朋友在稻田里捞蝌蚪，捉蛙，在呱呱声中一直持续到天黑，无不欢快。而此时的我，却怎么有了夏至浅伤的感触，是因为如今的稻田里喷洒了更多的农药，连蛙都不敢来了吗？还是因为在闷热的天气，在好似要溶化一般泊油路上踩不出脚印，却还有一股令心脏刺痛的味道。几只不知名的鸟儿在头上飞过，从背后几近萧索的村庄里又带走了些许活气。我的故乡，我就这么回来了，它也就这么迎接了我。不过也怪不得别人，人和事是相对统一的，你对着镜子笑，镜子里的人也对你笑。

到了老家门口，柱子上斑驳的水彩画映衬着这几年老家的沧桑，爷爷奶奶早已迎着出来了。诗文却在这时悄悄走了，就像我那样。而爷爷奶奶那愈憔悴的眉梢也给我不少震惊。午餐很丰盛，虽说在城里也经常吃西红柿炒蛋，但此刻的味道却是一种睡也给不了的热度。而妹妹则索性说：“我从来没有吃过这么香的菜。”逗笑了一桌人。

吃完饭后，妹妹抓着我去爬山看海，我便只好去楼上找一些曾经特制的木棍，方便爬山。房间依旧那么干净，好似眼前出现了爷爷奶奶每天打扫房间的景象，而这时，一张照片瞬间冲入视线。照片里的小孩，拿着铁锹学着旁边的农民一样翻泥，明明拿不起，却还露出一副不服输的执拗眼神。那是我吗，他肯定会嘲笑如今的自己，一个在叛逆期还忍气吞声的自己。

怎么了，为什么我突然感到空间幽闭起来，眼前的景象变得朦胧，渐渐地忘记了思绪，忘记了之前的悲伤，忘记了一些该忘记的浮躁，也忘记了一些不该忘记的流年。

“哥哥，快点，我等不及了。”“哦，马上下来了。”两个人，背着书包，拿着木棍，忘记烦恼，整装出发。“子轩哥，你什么时候回来的？”“是大伟啊，我刚刚回来的，怎么样，这几年如何，成绩还好吗？”“我……我其实已经不读了？”“啊，怎么了？”“没有什么，反正不想读了，早点干活早赚钱吗。”说完，不假思索地挠了挠头。“哦，你说的对，看你这么老实，干活一定很认真，老板肯定喜欢你。”“嗯。”

大伟和我聊了很多，直到妹妹又嘟起了小嘴，才草草结束。大伟的背影渐行渐远，而我和他的距离也被越来越长，时间带来的只有交谈中多次出现的陌生。“妹妹，咱们快点，跑到山脚下去吧。”气喘吁吁地跑着，跑着，内心却从来没这么清晰地要快点爬到山顶。

山脚的路已经被养鸡场封住了，我俩就只好从侧面爬起，侧面是偏坡，很陡。但这一次，我却那么地自信，硬是搀着妹妹向山顶攀去。一路上，树影婆娑，风景依旧，只是少了一份蓬勃。当我和妹妹站在山顶上，故乡也瞬间渺小了许多，大片大片的绿色看起来并不是那么清晰，朦胧在我眼前。好像我的回来不是很受欢迎，这样的变化也跟我没有一点关系。妹妹忍不住站到我前面，大声地对天空喊了起来：“啊……。啊……”我也忍不住了，顺着她的声音也嘶吼起来：“啊……啊……”泪水顺着呼喊声一起从山里的小溪里滑下，只是不知道，我为何而流。妹妹说：“哥哥，我俩像傻瓜耶，没人会知道是我们吧。”“不会有人知道的。”“哥哥，那边是大海啊，我们等会去看看。”“嗯。”

从海面上眺望远方，记忆里的风景如同这一望无际的海水，只剩下缕缕涛声。“我们向你问候了，大海。”我听见一声叹息，随风而至……。

半个月过去了，我的“旅程”仍将继续。在离开故乡的那一天，我还是没有告诉诗文，我想她这一次不会再生气了吧。火车缓缓驶动起来，故乡那一片片景色也不断向后褪去，我却没有感到多少留恋。故乡，如同一直出现的`朦胧感给了我越来越多的神秘和陌生。火车内很吵，可我却感到周围很静。明明还是夏天，我却听到了树叶飘落的声音。眼前又漂浮着几朵流云，染着彩霞，周围回荡着鸟语，沐浴着花香……。“是故乡岛！”

“哥哥，我们直接回家吗？”“嗯，不过回家前，我们去一个叫故乡岛的地方吧。”“那是什么地方？”“那里的天空飘着流云，染着彩霞，周围回荡着鸟语，沐浴着花香，每个人都能在那里找到故乡的感觉。”“哥哥，你怎么了，从上火车开始，就发现你有点魂不守舍。我又不是三岁小孩，怎么会有这种地方？”我一愣，觉得自己真的可笑，心若无栖息，哪里都是流浪，我是在编造一个不可存在的幻想之地罢了。

又怎么了，为什么空间又渐渐幽闭起来，周围的人瞬间变得迷离，一片片黑色不断涌来，让我感到窒息。“啊………啊！”怎么没有人回答，怎么那么安静，安静得可怕。

“差不多了，你现在睁开眼吧，现在感觉怎么样？”

“感觉还行，至少没有之前那么压抑了，你小子，行啊。”

“我只是一个新生而已，讨厌用中规中矩的方法，我觉得没有这种没有技巧，闭上眼，倾诉出来是打开心结的最好方法。”

“那我是不是以后就不会这么神经质了？”

“子轩，身为你的同学，我想问一下，你到底想不想打开心结？”

“我不是打开了吗？”

“你刚刚倾诉过程中，你还记得你一直提到的妹妹，但实际上，你并没有妹妹。”

“我……我不知道，对啊，为什么我一直提妹妹，可我又记得那个女孩的样子，怎么回事？”

“我，唉，我不爱笑，有时候我会在别人面前强颜欢笑，命运给了我一个悲观的性格，因而一些美好的事物在我眼中也是悲伤与愁苦。我时常喜欢一个人走在黑夜的角落，或是望着天空发呆，或是思索一些没有用的东西，然后默默流泪，不怕你笑话，连流泪都不敢嚎啕。”

“所以说你的潜意识事实上一直抵制你的这种想法，所以你的‘妹妹’的性格才和你那么高度相似。你的根源说到底是因为在这个纷扰的现实中缺少一块心灵栖息地，种种的不如意让你想到回到故乡，因为故乡的童年对你来说是栖息之地，当唯一的居所也今非昔比时，才幻想一个所谓的故乡岛，你说是不是？”

打开窗户，美美地吸了一口气。“子轩，或许我和你都是悲情男主角吧。”我已经看见了，却终究还是没能踏上故乡岛。只是在醒来前的最后一刻，我看到那里的天空，湿润了。

**故乡的山散文篇五**

高屋大瓦，肩梁扶柱。

放在三五十年前，绝对是座好房子。

据说，这种房子先起骨架，后垒四壁。

每间房的四拐埋放着厚实的青石板，上面矗立着粗大的原木，然后架上屋梁，铺起顶盖，最后才是砌墙完工。

现在，这样的住房已经不多见了。

它实实在在的好处就是冬天保暖，夏天凉爽。

墙有一尺半厚，屋顶铺就的旺砖上面，还整整齐齐地摞上一层弯弯的小瓦。

寒风吹不进，烈日晒不透。

房屋犬牙交错，住着挤挤巴巴许多人家，胡同巷道弯弯曲曲，间或散落着鸡鸭鹅粪。

大家都是老邻居，一处就是几辈、几十年。

婚丧嫁娶家家都出礼份子。

相互串门随便的很，赶上可口好吃的，也不用客气地吃点、尝点。

家家地面都铺得比较简单，不用进屋拖鞋，也不必担心会露出冲天气味的香港脚。

老房子好处多多。

早晨无须闹钟喊早，自有众多雄鸡打鸣报晓;夜晚不用雇请保安，黄狗黑犬看夜守平安。

门窗洞开，四面通达，一家烧肉，全都闻香。

就连晚上也会有丰富多彩的事情发生。

邻有醉汉，借酒发威，打老婆、骂小孩、摔东西，动静闹得天大地大。

左右邻居，无辜难眠。

大家有事，互相帮忙。

大事如借钱、托人办事，小的如借火柴、碟碗或板凳，如此等等。

只有没想到的，没有不借到的。

欠了情，偿还方式会有很多。

他今天送给一条鱼，你明天就设法送还半碗肉，或者是一小碗糖醋蒜头、甚至拎去两棵自家腌制的咸辣菜。

如果实在没啥东西可送，就早起扫扫地、挑挑水，帮人家门前屋后打扫打扫，拾掇拾掇，将水缸挑得满满当当，以此表达感念之意。

真个乐也融融，累也融融。

那时，我家也喂养了宠物——一只极其普通的小猫。

因为老房子有老鼠，闹腾得太厉害。

无论大声吼叫还是竹竿捅，下鼠药，点子想尽，办法用绝，但老鼠形容丑陋，望而生厌，且啃咬东西，乱串嬉闹，直没把我们放在眼里。

自打喂养了猫，一声“喵咪”，骇跑大小老鼠。

感觉这猫可真是人类的好朋友!它除了能捕鼠，冬天抱着能捂手，钻进被窝可以暖脚，伴随身边有如小鸟依人，叫唤起来也美妙入耳。

但猫也常有犯错的时候。

有时溜进东家叼条鱼，有时跑到西家偷块肉。

为此没少挨过揍，我更是经常去张家赔个礼，李家道个歉。

几年前旧城改造中，老房子被拆迁了，我也随之迁进了三室一厅的新屋。

楼房窗大通风，阳光充沛，有客厅、有卧室，厨房、卫生间俱全，吃喝拉撒睡，万事不出门。

过去常说：远亲不如近邻、近邻不如对门。

现在却是房门一关，失去了外界，邻居是谁都不知道。

“同住一栋楼，相见不相识”。

只能从“咣当”、“咣当”的关门声和“咚咚”的脚步声中，方可得知谁家人回来了、谁家人出去了。

有时上下楼梯遇到有人给点了下头，都会心存很长时间的温暖。

因此，随着时间的推移，对老房子的印记越发清晰起来，其喜怒哀乐、鸡毛蒜皮，回忆起来都象陈年老酒，越发醇厚，韵味悠长。

现代人生活节奏加快，工作紧张压力大。

家是休息的港湾，一个人大约有三分之二时间在家里度过。

家庭和谐、邻里团结就显得十分重要。

小者关系心情好坏、心理健康，大则关系社区安全、社会和谐。

我等普通百姓，对住房只能随遇而安，即学不了孟母三迁、择邻而处，也无刘公“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和苏子之“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的风雅，小康即可，安居是幸耳。

为重温老房子的邻里关系，与妻子共商了遇邻居主动招呼、夜晚电视声音开小、不打听别人隐秘等自律守则，以期和谐相处也。

**故乡的山散文篇六**

……这是一个流动的时代，流动的人才有资格拥有故乡。我们打包故土，远走他乡。但我们依然拥有儿时的记忆，拥有努力的方向，也更拥有未来的安逸，因此更加拥有故乡。是的，流动的人的故乡，就在心底最深处，就是一个心安理得、静夜独处时的去处。这样的故乡，我们用每一次的流血、流汗、流泪来浇灌，来呵护，因此时刻新鲜，念兹在兹。这是一个流动的时代，让我们用流动为自己举杯。在流动着，被流动着，实在是因为我们不甘现状，因为我们向往美好。因此，如果说在春节之前义无反顾地踏上回家之旅，其实就是一次候鸟的迁徙，一次对于身份认同的追逐，一次对于传统文化的回溯；那么，那些在春节依然难以返家的人们，但愿他们能在自己的梦想与向往中，拥有一种全新的身份认同。这是一个流动的时代，每个人都是某种意义上的游子，有的是因为远离故土，有的则是因为故土难离，但不约而同地，我们都在流动，或神游八极，或远走天涯。时代的发展，我们早已远离了农耕社会的图腾，有了市场经济社会崭新的理念。从这个意义上，我们都是传统的游子，但我们都选择了朝向新时代精神的回归。因为这种选择，所以流动；因为这种流动，所以心安。而心安处，即为故乡。（杨耕身《心安之处即为故乡》）

这是一篇既凝重又灵动的青春美文，充溢着对天下游子最深切的人文关怀，荡漾着为改变命运而远走天涯者的豪迈激情，也从全新的视角透析了对故乡对时代的深切体悟，老死田园者恐怕永远也难以理解和体味这种情愫。读后，首先想起两句话，一句是外国人——德国弗莱堡大学海德格尔教授的，“人类，要有诗意地栖息”；一句是中国人——作家柯灵的名言，“离故乡越远，心理的距离反而越近”。其实，每个人都有三个故乡。一是生于斯长于斯的故乡，也叫故土吧，难离的故土；一是历史的或祖辈的故乡，谁知道在哪一朝哪一代，我们的某个先人一不小心也做过一回游子呢？一是每个人心底的故乡，最牵念抑或最心向往之的地方。

如此说来，流浪是一种诗意地栖息，栖息也是一种世俗的流浪。于是，人类幸运地进入了这个流动的时代！因为流动，所以看到了更多的风景；因为流动，也才有了无数美丽的乡愁。所以，我们一次次的迁徙，一次次的寻根，才使流动的人，更能品咂故乡的况味。血液在流动，人类生生不息，生命在流动，社会发展不止。流动，使我们远离了农耕社会的图腾，去不断寻觅“梦中的橄榄树”，因此，我们更加心安——而“心安处，即为故乡。”在农历新年来临之际，于水木年华《在他乡》那忧伤而激荡的旋律里，我把这篇关于故乡的美文，赠给那些也如我一样远离故乡的朋友，和这个好不容易允许我们远离故乡的时代！

**故乡的山散文篇七**

晚上下自习走出教室门，天还不是很黑。

一阵清冷，我加快了上楼的步伐，通过楼道的窗户，山尖露出了月亮的半边脸，一口气爬上四楼，还顾不上开灯，就打开窗户，痴痴地凝望着山间的明月。

夜即将落下帷幕，对面的山离我们那样近，一轮圆月在蔚蓝的天空越升越高，将山间照得异常明亮，山上翠绿的树和灿烂的白花在月色下朦朦胧胧。

夜，静极了，只听到两山之间的河水潺潺。

起风了，柳树随风翻飞起舞，清风中带着浓郁的花香。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山远远地现出了优美的弧线。

月亮从山坳里慢慢向上爬，在深蓝色的苍穹中，显得那样小，却又那样夺目、耀眼、明亮。

圆圆的月亮，周围泛着橘红色的圆晕，像一张明媚的脸，又像婀娜的仙子，雍容华贵，洁白无瑕，如同一块美玉。

在不远处，一颗明亮的星星像一个小小的圆点，静静地守候在月亮身边，默默陪伴。

月光照亮了山谷，影子映在清亮的小河中。

透过窗户，照亮了房间，清幽的光洒进房间，“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

我望着妩媚的月亮，望着它盈盈的亮光如痴如醉，如梦如幻。

此夜的月亮，似乎在为我而静静守候。

这片静谧的乡村，绿树白花，鸟叫虫鸣，流水淙淙，我在这里等候了多久，终于等来了与你的深情凝望，泪眼模糊中，我似乎成了站立在道路边的一盏孤灯，与你同光辉，共存亡。

我似乎成为了一位披上洁白婚纱的仙子，与你赴一场风花雪月的约，缠绵于青山上，绿荫中，演绎一场旷世绝有的爱恋。

一会儿蓝蓝的天空又飘来一朵朵云彩，丝丝缕缕，一会儿又重重叠叠，后来聚成了一团团乌云，遮住了月亮的光。

看不到它的身影，我暗自神伤。

一会儿两条巨龙腾在空中，依偎在月亮身旁，好一个“二龙戏珠”。

渐渐的，乌云遮住了群山，山谷里一片黑暗，一片寂静。

起风了，柳絮飞扬，柳条随风摆动，山间呼呼啦啦，树木花儿瑟瑟低语，小河低声呜咽，如泣如诉，一切都变得忧伤起来。

不一会儿，山雨下起来了，淅淅沥沥，山间风雨交加，密密斜斜的雨丝在漆黑的夜里下着，唱着，与小河的相约，就这样不期而遇。

雨浸润了山间万物。

树木更绿了，山花更白了，“自在飞花轻似梦，无边丝雨细如愁”。

在这样一个夜里，留下了一个痴痴怨怨的身影。

我还沉浸在与月光相会的美妙之中，一场晚来的急雨却淋湿了我的梦。

我在慨叹，花容月貌，人生美景，只不过转瞬即逝，好景不常啊!

不知过了多久，窗外又恢复了寂静，只有小河水哗哗啦啦地流着，月光偷偷通过窗帘，把清辉洒向房间。

我的内心一阵狂喜，月亮又出来了!我迫不及待地又把目光投向山间。

历经了一场风雨的月夜美的无法形容。

皎洁的月光已高高地悬挂在头顶，更大了，更亮了!“玉颗姗姗下月轮”，月亮把大山、小河、树木照得如同白昼。

“深林人不知，明月来相照”。

蓝蓝的天空飘浮着几朵棉花似的白云，山林、山花、山草在月光的照耀下，影影绰绰，朦朦胧胧，清幽的月光柔和地抚摸着这一切，缠绵悱恻，情深意重，夜阑人静，良辰美景，月明星稀，山花欲燃，香气袭人，看着山中的一切，我久久不愿离去!“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哦!

“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最美的风景总是在风雨之后!

**故乡的山散文篇八**

离开故乡已有十几年了,而离开童年的故乡已经有几十年了。故乡有着我深深的乡情，有着我多少童年梦想，更有着我回味无穷的童年趣事。

童年的趣事说不尽道不完，但记忆最深，趣味最强要数故乡的夏夜。这种感觉深深地珍藏在我心底，随时呼之欲出，恍如昨天刚刚发生的故事。

夏夜的故乡如一杯醇酒，一想起它，我便会醉熏熏，不由自主地陶醉其间。现在的生活与那时相比，虽然有着翻天覆地的变化，但绝对找不回那时轻松、惬意的情调。

那是一种悠然自得的情调，是一种劳动之余的最美好的享受，是现在夏夜空调房里所找不到的田园诗情画意。

故乡巧如一叶泛黄的小舟，又一次载着我漫游了它温暖的胸膛。

那大约是七八十年代的事了。我处于一个数着星星，幻想着月亮里飞下嫦娥、吴刚的季节。

家乡是一个偏僻边远的\'小山村，村庄不大，一百来户人家。村民们却和睦相处，与世无争。村庄以五个院子为主体，分别为大秧田、高台门、大晒场、李堂前、中央台门。院子里一般十来户人家。新建的房子一般由七至九间的一字屋组成，大约有十二排。整个村基呈畚斗状，所建房子依地形梯田式层层递升。村庄四周虽不是群山环抱，却也是绿树掩映苍翠一片。特别是左边那片竹林，一年四季郁郁葱葱。那鲜嫩可口的竹笋也是四季不穷，现在想起还口水直咽。

家乡虽不是人间仙境，却是花香鸟语、美丽可爱；村民们的生活虽不富裕，但显得温暖祥和。因此，大家在空闲时喜欢相聚一起，悠然自得地谈天说地，不亦乐乎。

要说相聚，就说夏夜。

每到夏夜，稻花香时，听蛙声齐鸣，夏虫唧唧，流萤在空中闪烁飞舞。孩子们的天地也就丰富多彩，趣味横生。待到明月如镜,我们就光着脚丫穿着裤衩踩着月光抓特务、做游戏、捉迷藏..... 穿梭在整个村中,嬉笑声,呼叫声响彻云霄。

约到了八点左右，劳累了一天的村民吃好了晚餐。人们就开始陆陆续续来到村中央李堂前的院子前面。那里，有一片宽阔的天井似的弹石空地，约可容纳六七拾人。男的、女的、老的、少的，他们赤着脚，有的就坐石块上、台阶上，有的带着小凳，竹椅,带着各种扇子。老大爷、大伯、叔叔有的袒胸露腹；有的干脆穿一条裤褂。也有个别大妈耐不住汗水，坐在稍远一点的地方，偷偷地解开几颗纽扣凉快（那时女人是不带胸罩的）。偶尔有人发现了也不声张，不过偷偷地交头接耳幽默地笑谈。会抽烟的，带着各式烟杆，长的、短的各不相同。他们在烟斗里装上烟丝，悠闲自在地吧嗒吧嗒地抽起来。那烟斗里一闪一闪的火星草莓一般鲜红,不时地发出嘶嘶的声响。

月光如洗，世界银亮一片，有着一种清晰的朦胧，无比优美。

人越来越多，人们摇着扇子开始你一句我一句，七嘴八舌的扯起话题，随意地聊起来，竟然那么地默契。他们谈起天上的北斗星，天河里的牛郎织女；谈起关羽的义气，诸葛亮的聪明才智；谈起二十四节气与庄稼的收成；也谈起村民的辈份；谈桃色新闻，谈撞鬼的故事......

偶尔，有流星拖着尾巴划过苍穹，随即会有人惊呼一声，吸引着大家朝那里望去，但为时已晚。

不知什么时候,那些刚刚还在嬉笑叫闹的孩子,已经一声不响地坐在石块上,土地上，竖起耳朵，津津有味地着听大人们的故事。时不时还插嘴问一句。此时，大人就会拦住孩子说：小孩不要懂罗事（指管闲事---大人们的事）。当听到鬼故事时，孩子们就会不由自主向大人们靠过去，还会朝四周瞧瞧，会不会发现什么古怪及可疑的东西。

故事很精彩,特别是几位老大爷,虽说土生土长,没有读过书,却有着惊人的记忆力。而且，说起来有板有眼，情道十足，深深地吸引着周围的人们。俨然是一位说书评书的老先生，似乎天南地北，古今中外无所不知。令人不得不佩服。

明晃晃的月亮越升越高，稀朗的星星眨着眼；村边几棵古老的香枫树上偶尔传来几声猫头鹰的怪叫声；远处田野里的蛙声呱呱地依旧欢唱着。人们沐浴着月光，开心地谈笑着。阵阵山风掠过，他们惟有感觉到无比的爽心与凉快。他们没有了疲劳，没有了烦恼。这晴朗的夏夜就是大自然赋于勤劳的人们养精蓄锐，放松自我的最美好的时刻！

多么温馨美丽的夏夜啊！我如一条小小的夏虫,无声地,不知不觉地爬进故事里,爬进故乡的梦里，幽幽地沉醉在其中,吞噬着故乡的童年趣事。

是啊，美好就来自与心境，心境的悠闲、安逸、宽容才是最美好的，最快乐的，最幸福的！

**故乡的山散文篇九**

我的故乡在美丽的金驹岭山脚下，一个美丽的小山村。一条欢快的伊洛诃从面前潺潺流过，依山傍水，分外富饶。

话说金驹岭。金驹岭其实是一座山，海拔300多米。听父辈们说:山半腰有个金马驹，相传“拥有了金马驹就拥有了无尽的财富”，如今，山上苍松翠柏，郁郁葱葱。一条柏油山路蜿蜒曲折，通向山顶。小时侯，记得山下有一千多亩肥沃的土地。每当看到乡亲们在这片土地上辛勤地耕耘，望着他们面朝黄土背朝天，收获着微薄的希望，脸上洋溢着说不出的幸福和满足时，我自然也浸泡在这丰收的欢乐氛围中。

如今山下有学校、有居民区有卫生院等文化娱乐设施。

“集团企业”就座落在山脚下。她y邻310国道郑洛段，便利的交通环境，依山傍水的地利优势。公司秉承“绿色、环保”的工作理念。营造了花园式的工厂。当你走进集团公司就像走进了花的海洋。挺拔整齐的万年松延伸到公司的各个角落。公司大院有各样的花卉、假山、鱼池，把她装扮得别有风味。漫步在公司整齐的道路上，两旁的夹竹桃树像迎宾的卫士，青翠欲滴，笑容可掬。车间外面到处可现绿荫、花园。中心大道上空悬挂的“集团实业、灿烂辉煌”几个大字，金光闪闪，展示着集团人不屈不挠，勇于开拓的创业理念。想当年这里只是个百十人的小型水泥厂，历经三十多年，日月变迁。人们改变了靠山吃山的陈旧观念。他们在这里创建了铅杆、炭素、包装、耐火材料等三十多种综合性工厂。故乡的人们在这里辛勤地劳作，不停地挥洒着汗水。

故乡脚下的土地，是那样的坦荡、殷实，似乎蕴藏着无限的\'生机和活力。公司水泥全国闻名，公司炭素国内畅销，经久不衰。铝杆、包装、耐火材料等多种行业蒸蒸日上。越来越红火。如今，我又回到故乡，在工厂做了一名普通的技术工人。每天在这片多情的土地上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心里是那么地快乐。我愿化为一滴水，融入你的身躯里，心甘情愿为之付出，为之奋斗。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故乡的山最美，故乡的水最甜，故乡企业最多情。我的心在这里倘佯，我的汗水在这片土地上流淌，我的梦想在这里发芽。愿故乡的祖祖辈辈生生息息，女人美丽男人健康。老少快乐，回季安康，愿这片多情的土地啊，世世代代永远年轻，愿故乡的企业日新月异，再铸辉煌。

**故乡的山散文篇十**

西北的城隅，流淌着一条小河，河面流水潺潺，岸边翠柳依依。傍晚的时候，我常常携了妻子，牵着女儿，踩着散落在石板道上的艳丽夕阳，任柳丝拂过脸庞，漫步向远方。

有一次，妻子似乎看出我的心思：又在想念家乡的那条小河了吧？

这句话，一下子拨动了我失落的心弦，发出一串串酸楚的音符。而一旁的女儿正叠了几只小纸船，放在河面上，转过小脸对我说：爸爸，爸爸，你可以坐着我的小船回家了。

哦

家乡的小河，由后山里几条帘子一样的小溪汇聚而成，汨汨地绕过断崖脚边，流经村口的河床，涌入村前的河湾。童年的时候，我们并不知道她还有另外的一个名字，是识字以后，才知道小河的名字居然标注在地图上，虽然不长，却弯曲迂回，如妇人做针线遗下的一根线头儿。不过，村人们谁也不肯遵从书本上的那个称谓，认为那是官家的名称，并不代表自己和祖先们的意愿，而一直称她为仙女河。

为什么称它仙女河呢？这里边还有一段祖先们传下来的故事：远古的时候，这里只有草木繁生的山岭洼地，并没有什么河流，只是有一天，天宫的仙女们下凡观赏人间美景，云游至此。恰逢骄阳似火，酷暑难当，仙女们个个颜面汗浸，粉脂斑驳，欲寻个湖泊沐浴，结果寻遍附近也没有结果。其中一个美貌仙女急中生智，飞上断崖，将手中的绢带一扬，飘落到草地上，瞬间就变成了一条河流，流淌出清凉凉的河水。仙女们饮水解渴，沐浴畅游，直到消暑之后才去别处游赏。后来，人们就将这条河定名为仙女河，一辈一辈传续至今。

听着这个古老的传说，如在听一个美丽的神话故事，谁也不去轻信它，而从老人讲述的表情里，我们又不难看出那是一棵怎样虔诚的心啊！是怎样的一种自豪啊！无不是在叹服和景仰仙女们的点化神功，又在庆幸自己有生能陪伴这条神来之河！为了河水的洁净，与这个故事很老很老的，还有一些不成文的规矩：不准往河水里泼脏水，丢脏东西，就连小孩子撒尿也不许，否则，脏污了河水，会激怒仙女，触犯天条，要遭受报应的。村里人世世代代，繁衍生息，都在一心恪守着。

清晨，我们带着未散的梦境，揉着惺忪的睡眼，隔窗望去，眼前偌大的河湾里，清澈透碧，波平如镜。东山巅染着灿烂朝霞，清清楚楚地倒映在河中央，水，一下就被山染绿了，山，也一下就被水润活了。那时候，我们望着眼前的这幅景象，常常会生出很多遐想：是山跳入了河中，水才绿了？不是，是水罩住了山，山才活了。大人们这样打趣地回答。偶有一只小船远远划来，山立刻被剪刀似的裁成了一段段的碎片，缓缓浮游向岸边，小船驶远，那悠悠的河水又将山在欲合欲断中缝合完整，经这一剪一合，我们的梦也就醒了。

每天，我们如泥鳅一般从大人的腿缝间钻出，一路奔跑过那条踩压瓷实的田埂，一头扎进清凉凉的河水里。村里的孩子一般长到五、六岁时，就由大人领着，先是在浅滩练游水，逐渐由浅入深，之后再练潜水。等我们的身子晒得黑黝黝的，水性也就可以让大人放心了，所以我们都会水，而且水性并非一般能比。做个旱鸭子，是要被同伴耻笑和歧视的，就连大人们也要把这当作一件稀奇事，挂在嘴边上传来说去。伙伴们相聚一起，时常会互不服气地争吵一番，而唯一平息的办法就是大家一同憋足了气，一个猛子扎进水下，忽然间，河面上就没了一丝的动静，过了好半天，说不定谁在河中央的哪里钻出个小脑瓜，两手在头上捋一把，扭头寻找着同伴，自豪地向对方招着手笑。

河湾的旁边，是一片平展开阔的湿地，我们习惯称它蒿草甸。每年春初，听到河湾里喀嚓喀嚓跑过冰排，河水开始漫延出来，将小草和野蒿滋润出绿色。随后是燕子飞回来了，小鸟兴奋地叫起来了，在虫儿的歌唱声中，蒿草一天一天地长高，葱翠茂密，人没走进去没几步，就淹没在那绿帐之中了。我们在水里玩腻了，就钻进蒿草里，或在矮浅处扑蜻蜓，逮蝈蝈，或在丛深处捉迷藏，抓蛇头，玩得热闹喧天，酣畅淋漓。直到日傍西山，家家房顶炊烟袅袅，似在招呼我们回家喽吃饭喽，我们才感觉到肚子已是瘪瘪的，个个水鸭子一般回到村里。

小河是富有而无私的，水里的鱼虾似乎永远也打不完捞不尽。农闲的时候，村人们三两个搭成一伙，带上鱼具，驾着小船，在碧波之中荡来漾去。驾船的，抛网的，摘网的，忙个不停。小船在欢快的笑声中驶到岸边，卸下来的有鲤鱼、黏鱼、鲫鱼、泥鳅红艳的、黄绿的、青黑的，品种繁多，颜色搀杂。而人们只将大鱼装在柳筐里，担回家去，小一点的却要撒回河里，因为在每个人心里，还有一条规矩不能违，要想靠这条河养活，做事就不能绝尽。

那些夏末秋初的日子里，是收虾的最佳时机。晚饭后的空闲，人们不肯歇息，手持网竿沿着浅水滩的草稞趟过一段，便是沉甸甸的半网虾，棵棵硕大肥实，活蹦乱跳的。女人们连夜用清水洗了，放在铁锅里煮熟，第二天一早，院子里铺开一张席，将炒熟的虾凉晒在上面，站在村后的断崖上放眼望去，家家的院子里红彤彤一片，衬托着满园的葱翠，如忽然盛开的一畦畦芍药花。晒干以后收起，转年青黄不接的时候，炒上一盘添在餐桌上，为清苦的日子点缀出丰盛。

家乡的那条小河，你日夜不息地流向远方，带走带走的是艰辛的岁月，留下的却是一路欢歌。是你用丰富甘甜的乳汁养育了村里的祖祖辈辈，是你用柔软宽阔的臂膀温暖了我们一代又一代，难道你真的具有通晓人心的灵性，一无返故地守侯在故乡的土地上，在接受爱心庇护的同时，又将自己的一切默默奉献给这些淳朴善良的人们！

女儿的那几只小纸船该游出很远了吧？但愿它们一路顺畅，一直向前，驶入我家乡的河湾，因为它们载满了我的思念。

**故乡的山散文篇十一**

故乡七月的天总是阴晴不定，前一秒还是太阳焦躁，可一转身呐！它就不见踪影，白云也换成了乌云，转而便倾盆大雨降临。这样一来，偶尔会有时空错乱之感。

不远处的田间小路上，模模糊糊可以看见人影，至于是打伞的?背篮子的?还 是空手的?是完全看不清的，但你会发现人影移动的极快、堪比消防员急于救火的速度。极少人是因为害怕淋湿！，大多还是因为担心家中晾晒的粮食和害怕房屋漏雨导致淋坏干粮（大多户人家都是土著瓦房，通常屋外大雨屋内小雨）这一切在他们看来可比自己的健康感冒或什么的更为重要。

雨持续了半小时左右便停了。远处的山又变得清晰明了，青松更青，茶花更红，山腰处还生出了缕缕青烟般的云雾。瓦砾被洗得动人，刚才留下的雨水还淅淅沥沥的滴着。

雨后的故乡在诗人眼中该是充满诗情画意的水墨丹青、定是桃园明心中的那种幽静田园。可这一切对于故乡的人来说，那仿佛是在听优美的童话故事一般。有时雨季便是故乡人眼中的恶魔。

那条模糊的田间小路早已被冲刷得泥烂，上面的人可以清晰看出，他们朝着的方向和刚才的那些人相反，拎着锄头的，背起篮子的。时而会看到他们做出滑稽的动作，仿佛舞台上那些小丑，因为路实在太滑，也有的人脚上穿着泥湿的鞋，我猜想那一定是雨前的那双。

我喜欢下雨天，因为我总认为雨水能冲走心中的所有不愉 快。但故乡的雨水，它太过于承重。它总在讲述着有人的生活尽是诗和远方，但大多数人的生活无疑都将是在世俗与繁琐中徘徊的话语。

**故乡的山散文篇十二**

小城的夏夜，灯火阑珊，酒楼宾馆门前车水马龙。偶能听到从歌厅里飘出的嚎叫声，那是酒后尽兴的高歌。也能闻到从小巷深处飘来的阵阵烤串香。夜半，时不时的有修长的美腿、若隐若显的高耸的挺胸在你眼前游动，樱桃小口中还叼着支烟。小城繁华的夏夜被薰染的让人有点厌倦。

让人跌眼的不全是这风景，是站在这庞大的景框外，悠哉赏景人的心情。逝去的不是时间，是手指间滑落的光阴。欣赏小城夏夜的我，此刻,十分思念乡下儿时的伙伴，怀念在小城无法复制的那故乡小街夏夜的美景。

太阳已落西山，玩伴们已从村东的荷塘里爬上岸，嘻闹结束各自回家。此时，故乡小街，已沉浸在夏之梦里。青石板铺就的并不宽敞的直筒小街，两边浓浓的绿荫，像是翱翔的翼，撑开的伞，掩映着井井有条的红砖灰瓦一片。

夜色降临，小街店面铺门依旧敞开着，门前的竹凉床上会有蒲扇轻轻摇着。躺在竹凉床上的人，仰望深邃的天空，默默地数着星星，尽情地享受着蒲扇送来的习习凉风，时不时的也会有几声蒲扇扑打蚊虫的啪啪声响。

夜幕，是故乡小街飘逸的薄衬，亲昵的月光，捎上纯纯的乡音，伴随着温馨的南风，挨家挨户串门，偿一杯杯浓浓的醇酒，饮一串串甜甜的蜜语。于是，小街漫开了槐花的幽香，不知谁家小楼上飘来短笛的悠悠扬扬，和着远处田野如潮的蛙声，伴着电视里传出的武打声，小街如痴如醉如狂，似有千帆过万马嘶。

渐渐地，小街静谧了。透亮的月光下，狗汪汪地咬着轻盈的步履，萤火虫碰着软绵绵的白色连衣裙。小街稀疏的路灯下，朦胧的倩影成双配对。大黄和小花悠然地尾随在倩影后面，喜滋滋的摇着尾巴，静静的听着那永远也不属于自己的心事，从故乡小街走进夏夜。

这就是记忆里故乡夏夜迷人的小街。这就是记忆里故乡小街动人的夏夜。虽身在他乡，但无论何时何地，我都会在心里，在月弯、月圆的时候，带上月下的思绪，走进这迷人的故乡小街，走进这动人的故乡夏夜。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